

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03]56 号）、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05]120 号）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在对有关情况进行调查了解，并听取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管理层有关人员的相关意见的基础上，对公司 2018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作如下专项说明：

1.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对外担保余额（包括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）为 26,012.27 万元，担保余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20.12%，分别为：

被担保方	实际担保 金额（万元）	币种	起始日	到期日
江苏弘业永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	1,000.00	人民币	2018-09-29	2019-09-29
江苏弘业永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	264.70	美元	2018-08-21	2019-02-14
江苏弘业永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	16.44	美元	2018-09-11	2019-01-08
江苏弘业永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	259.60	欧元	2018-12-13	2019-12-13
江苏弘业永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	1,000.00	人民币	2018-11-22	2019-11-20
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	455.44	欧元	2017-09-11	2019-11-30
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	243.22	美元	2017-10-11	2020-5-15
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	37,100.00	日元	2018-07-02	2019-08-01
江苏爱涛文化产业有限公司	4,837.20	人民币	2018-09-20	2019-11-26
江苏弘业永恒进出口有限公司	2,000.00	人民币	2018-09-29	2019-09-29
江苏弘业永恒进出口有限公司	1,000.00	人民币	2018-09-14	2019-03-08
江苏弘业永恒进出口有限公司	337.00	人民币	2018-08-31	2019-06-18
江苏省化肥工业有限公司	117.95	美元	2018-10-24	2019-04-08
江苏省化肥工业有限公司	1,498.00	人民币	2018-10-12	2019-06-14
法国 RIVE 公司	258.00	欧元	2018-04-16	2019-04-15

注：公司为以上子公司的担保在任一时点上未超过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的最高额度。

2. 公司为爱涛文化、弘业技术、化肥公司、弘业永润、弘业永恒、弘业永欣、弘业永为、法国 RIVE 公司提供担保均经过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。为上述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均有反担保。

3. 公司未对本公司的股东、股东的控股子公司、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、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，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形。

4. 公司现有对外担保均为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公司对上述子公司在经营、财务、投资、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，但我们依然建议密切关注被担保方的经营情况，以防范可能的风险。

特此说明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仅为《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》的签字之用）

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张 阳：

蒋建华：

包文兵：